

证券代码：000989

证券简称：九芝堂

公告编号：2017-001

## 九芝堂股份有限公司大股东减持股份预披露公告

持股 5%以上的股东绵阳科技城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 特别提示：

持本公司股份 78,118,045 股（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 8.99%）的股东绵阳科技城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计划在本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三个交易日后的 6 个月内（本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十五个交易日内不得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股份）减持本公司股份 23,435,413 股（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 2.70%）。

### 一、股东的基本情况

1、股东的名称：绵阳科技城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以下简称“绵阳基金”）

2、股东持有股份的总数量、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

绵阳基金持有本公司股份 78,118,045 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8.99%；其中 23,435,413 股为无限售条件流通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2.70%。

### 二、本次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一）本次拟减持股份的具体安排

1、减持目的：自身资金需求

2、股份来源：本公司于 2015 年 11 月 30 日取得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九芝堂股份有限公司向李振国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批复》（证监许可[2015]2749 号），中国证监会核准本公司向绵阳基金发行 67,928,735 股股份，2015 年 12 月 30 日为新增股份上市日。2016 年 5 月，本公司实施 2015 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以总股本 755,960,206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4.00 元（含税），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1.5 股，转增后总股本增加至 869,354,236 股，其中绵阳基金持股增加至 78,118,045 股，2016 年 5 月 27 日为新增股份上市日。

3、减持方式：集中竞价、大宗交易。

4、减持期间：本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三个交易日后的6个月内（本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十五个交易日内不得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股份）。

5、拟减持数量和比例：计划减持数量不超过23,435,413股（即不超过本公司股份总数的2.70%），其中任意连续3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本公司股份总数的1%，6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本公司股份总数的2%。若计划减持期间有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股本变动事项，则对该数量进行相应调整。

6、减持价格：按市场价格减持。

（二）本次拟减持事项是否与此前已披露的意向、承诺一致。

1、绵阳基金此前未披露过减持意向和减持承诺。

2、绵阳基金已履行了2015年其在本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中做出的各项承诺。

### 三、相关风险提示

1、绵阳基金将根据市场情况、公司股价情况等情形决定是否实施本次股份减持计划。存在减持时间、减持价格不确定性。

2、本次减持计划实施不会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

3、在按照本计划减持股份期间，绵阳基金将严格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大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规章制度。

### 四、备查文件

股东关于减持计划的告知函

九芝堂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1月12日